

福建天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福建天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9月23日以电话的方式发出，并获取全体董事确认。本次会议于2017年9月29日上午9: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5名，会议由董事长林忠阳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议案内容：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海证券”）自担任公司主办券商以来，积极履行持续督导职责，为公司的发展、规范治理和信息披露等方面作出了贡献，公司为国海证券所做的工作表示衷心感谢。鉴于公司战略发展考虑，经与国海证券充分沟通与友好

协商，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终止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议案内容：鉴于公司战略发展考虑，公司经与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平洋证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就承接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双方拟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议案内容：鉴于公司拟变更持续督导券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授权法人代表签署相关文件。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议案内容：现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与国海证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终止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拟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同时公司与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其承接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达成一致意见，拟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上述协议均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生效。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操作指南》的相关要求，公司需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关于公司与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告编号为 2017-035 的《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经全体与会董事签字的《福建天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天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9 月 29 日